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将于 2012 年 12 月 21 日(星期五)召开 201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12 年 12 月 21 日 14:30 开始，会期半天；网络投票时间为：2012 年 12 月 20 日至 2012 年 12 月 21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 年 12 月 21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 年 12 月 20 日 15:00 至 2012 年 12 月 21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 股权登记日：2012 年 12 月 13 日。

(三) 现场会议地点：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

(四)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 参加会议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七)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将于 2012 年 12 月 18 日就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发布提示性公告。

(八) 会议出席对象

1、凡 2012 年 12 月 13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审议如下议案：

(一)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二) 关于制定《关于回购股份计划的长效机制》的议案；

(三) 关于公司首期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的预案；

1、回购股份的方式；

2、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3、回购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4、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5、回购股份的期限；

6、决议的有效期。

(四)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本次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其中：

1、第（一）项议案已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 2012 年 10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第（二）、（三）、（四）项议案已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详见 2012 年 11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3、第（三）、（四）项议案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本公司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条件；若本次股份回购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实施后本公司股权分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条件。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受托出席者须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及地点：

登记时间：2012 年 12 月 14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4：30-17：30）

登记地点：广东省增城市新塘镇港口大道 312 号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室，邮政编码：511340。

联系电话：（020）61776666，联系传真：（020）82607092，联系人：刘建浩、林广喜。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 年 12 月 21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2060；投票简称：水电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 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表：

议案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
100	总议案	100.00
1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1.00
2	关于制定《关于回购股份计划的长效机制》的议案	2.00
3	关于公司首期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的预案	3.00
(1)	回购股份的方式	3.01
(2)	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3.02
(3)	回购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3.03
(4)	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3.04
(5)	回购股份的期限	3.05
(6)	决议的有效期	3.06
4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本次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4.00

注：为便于股东在交易系统中对股东大会所有议案统一投票，公司增加一个“总议案”，对应的议案号为 100，相应的申报价格为 100.00 元；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股东大会需审议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3)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6)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7) 在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时，如果股东先对一至四项议案中的一项或多项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对一至四项已投票表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一至四项议案中的一项或多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如果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二) 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 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2.00元	大于1的整数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 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网上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投票”；

(2) 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股东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 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12月20日15:00至2012年12月2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附：授权委托书样本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单位(个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赞成或反对某议案或弃权。

序号	议 案 内 容	表决意见		
		赞 成	反 对	弃 权
1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2	关于制定《关于回购股份计划的长效机制》的议案			
3	关于公司首期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的预案			
(1)	回购股份的方式			
(2)	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3)	回购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4)	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5)	回购股份的期限			
(6)	决议的有效期			
4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本次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1、如欲投票赞成议案，请在“赞成”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